

第四章

人文及社會科學

一、國科會

國科會所推動之人文及社會科學之研究領域，包含台灣及中國文學、外國文學、歷史學、哲學、語言學、藝術學等人文學門；人類學、教育學、心理學、社會學、法律學、政治學、區域研究及地理、經濟學及管理學等社會科學學門。主要參與之研究機構包括各大學人文及社會科學相關系所及中央研究院人文及社會科學組 9 個研究所（歷史語言、民族學、近代史、經濟、歐美、社會學、中國文哲、語言學、台灣史）、2 個研究所籌備處（政治學及法律學）與 1 個研究中心（人文及社會科學）。各學門學術研究之目的在於動員學門內的研究人力資源，提升總體研究水準，作為發展台灣成為文化科技島之國家基本目標之一環。

依據人文社會科學白皮書之發展策略，在人文及社會科學領域所規劃執行之施政研究重點簡述如下：

- （一）推動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之基礎學術研究，規劃具有本土特色之重點研究議題，進行長期、深入的研究；並推動高中生人文及社會科學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學者國內訪問研究與人文及社會科學中心年輕學者暑期進修等一系列之人才培育，此外，執行專案擴增留學計畫，鼓勵我國優秀人才汲取先進國家經驗，以提升國家競爭力，獎勵優秀人才在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之各項重點學科攻讀國外學位或進行國外研修，以長期培育頂尖之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人才。
- （二）深化學術研究根基：1. 建置台灣發展經驗的基礎研究資料庫，以促進台灣本土議題的研究邁向國際化，並加強本土文化的發展與保存。2. 建立 THCI 及 TSSCI 資料庫，便利國內期刊論文的檢索與引用。3. 每 5 年針對國內學術期刊與國際學術期刊進行分級排序，提供國內學者投稿與評審時之參考。4. 建立專書寫作計畫、專書審查制度、專書出版補助等，解決專書出版的瓶頸。5. 補助購置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圖書，解決國內大學圖書館藏書不足的窘境。
- （三）推動政策研究，針對我國社會所面臨的重要議題進行相關研究，執行新移民女性及其子女研究、高齡化社會研究等計畫，以作為相關部會政策制定時的參考。
- （四）推動國際合作，與荷蘭亞洲學院、英國藝術暨人文研究委員會（AHRC）、法國國家研究署（ANR）、法國在台協會（FIT）、俄羅斯人文及社會科學基金會及歐盟等機構，簽署協議進行交流與合作研究。在亞洲方面，則有東亞政治比較研究、東亞 ELSI 研究、東亞科技與社會等國際合作研究。
- （五）推動商管領域之產學個案研究，以「個案」發展來促成「企業需求」、「管理研究」與「管理教學」等 3 者的共生循環，積極提高管理學者對於實務界的貢獻，進而促進產業升級，提升國際競爭力。

96 年度國科會人文及社會科學投入經

費、人力與計畫項數，詳見表 2-4-1。

二、中央研究院

中央研究院人文學群組之中的歷史學所包括史語所、近史所與台史所，研究領域有所區隔，史語所涵蓋面較廣，而近史所偏重中國近代史，台史所則著重台灣相關歷史。史語所為一個歷史悠久且一向從多種不同學科角度來研究中國歷史的研究單位，包含歷史學、考古學、人類學、以及文字學等 4 個主要研究領域。歷史學方面涵蓋中國史及世界史；考古方面著重台灣史前文化及商周考古資料整理；人類學研究以醫療文化、生活禮俗、宗教及族群

歷史研究為主；文字學則以甲骨、金文及簡牘為研究為主；近年來出版了生命醫療史叢書，並進行明清城市文化與生活主題等研究。近史所偏重研究中國近現代史，近年來推動冷戰時期兩岸發展比較研究，中國近代思想人物研究，以及婦女與法律關係研究。台史所以台灣發展歷史為研究對象，近來著重日本殖民體制下社會文化變遷，台灣環境變遷史，及台灣地域社會的族群史研究。文哲所則以中國文學、經學及哲學為研究重點，近年則進行明清敘事文學、東亞宗教傳統、民國以來經學、儒家經典形成、以及兩岸文學影像文化等

表 2-4-1 96 年度國科會人文及社會科學投入經費、人力與計畫項數

研究領域	人次			人次合計	經費(百萬元)	計畫數
	研究員級	副研究員級	助理研究員級			
藝術	163	302	19	484	332.5	330
宗教	16	13	0	29	11.1	20
語文	266	432	6	704	332.7	584
哲學	50	92	0	142	80.0	127
其它(人文)	88	100	4	192	207.1	127
人類	29	39	0	68	47.8	52
歷史	85	100	2	187	89.1	168
社會學	140	205	5	350	183.5	214
心理學	119	162	2	283	167.5	170
政治學	108	126	1	235	124.8	173
法律學	81	75	3	159	96.1	128
經濟學	392	660	11	1,063	521.6	889
教育學	209	270	4	483	265.6	323
地理學	8	14	0	22	12.9	21
統計學	19	2	0	21	27.5	10
管理科學	303	506	5	814	491.0	679
其它(社會)	89	56	2	147	2,732.8	173
財政(含金融,保險)	3	3	0	6	1.5	4
公共行政	33	57	0	90	37.7	81
合計	2,201	3,214	64	5,479	5,762.8	4,273

資料來源：政府研究資訊系統(GRB)資料庫。

研究。語言所一向以建立人類語言的科學性及系統性為目標，近年來著重瀕危語言搶救調查（完成了萬山魯凱語語法研究）、語言典藏與語言調查、語言學理論、語言類型學、語言計算模擬、及語言的大腦與認知處理歷程等研究。

在社會科學群組方面，民族所一向以社會文化人類學與社會文化心理學為主要之研究取向。近年來進行了全球化現象中獨特文化意含與象徵儀式表現、深度民族誌與區域文化比較研究、以及華人文化的本土心理學等相關研究。經濟所向來秉持理論與實證並重之研究方向，對國內外重要經濟議題進行深入研究。近年來進行總體經濟、計量及財務經濟、國際經濟、家庭與勞動、個體經濟理論之應用分析、及區域經濟研究；並已成立公共政策研究中心，推動經濟政策相關研究。歐美所著重歐美地區之歷史、哲學、文學、文化、社會及法政建制之研究。近年來推動跨學科之集體研究，重點研究計畫包括文化研究、新實用主義、歐洲聯盟、中美關係、及歐美公共政策與兩性平權等研究。社會所於2000年正式成立後，一向著重台灣本土社會研究，目前分有族群與階級、家庭與生命史及組織與網絡3個研究群。近年來進行了台灣區域關聯性比較研究、美麗島事件、台灣企業網絡、以及蘭嶼達悟人精神挫折與現代性等研究。政治學研究所籌備處於2002年成立，主要方向為以理論為導向、以區域為基礎的比較政治與國際關係研究，重要議題包括：分析台灣政治民主體制、中國大陸政經轉型、兩岸關係與國際關係等課題。近年來進行了東亞民主化、半總統制、台灣分立政府之比較研究等。中研院也已於2004年成立法律學研究所籌備處，規劃重點研究領域包括：憲政體制與人權保障、行政管制與行政爭訟、科技發展與法律規範、法律思想與社會變遷、大陸與港澳法律發展、司法制度行為與立

法學。為了進一步推動跨領域研究，中研院於2004年整合既有資源成立了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以規劃並推動當前人文社科領域的重要課題。該中心目前研究計畫包括：政治思想、海洋史、制度與行為、考古學、調查研究、地理資訊、衛生史、中國經濟、大腦認知、歷史人口、華人家庭等研究。

96年度中央研究院人文及社會科學投入經費與人力，詳見表2-4-2。

第一節 人文科學

本節依國科會相關學門及中央研究院相關研究所或研究中心分別陳述其重要研究結果。

一、國科會台灣及中國文學學門

文學一學門（中國文學學門）係一傳統性較強之學門，研究範圍包括台灣（含原住民）及中國傳統與現代經典著作，諸如經、史、子、集以及現代文學作品之研究均屬之，前後時間跨越三千年，切入之角度涵蓋語言、文學、思想等層面，豐富而多元。本學門之研究範疇，除固有之科目外，將持續擴大文本的範圍，在廣義的中國文學遺產中，儘量開發新議題，新議題或源於新史料的發現，或源於新觀點的引進。為了使古典的敘述產生現代的意義，宜參考其他學門以及國際漢學界的研究成果，作為進一步發展的基礎。其次宜加強外語及一門當代性的學問。透過與當代的接榫工作，可在傳統與當代之間找到更恰當的發言位置。

（一）身體與自然——一個跨文化的論述

本整合型計畫已進行3年，是延續前一次整合型計畫「重探中國人文傳統的自然觀」而來，前計畫已獲得了初步的成果，而順著「自然觀」籠統的作下去，依然有許多重要的議題可以重探，但如果我們回